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9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刘君基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0,08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全资子公司部分股权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将子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转让,转让后持股为:杨建校 24%、刘君基 23%、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3%、刘杰 15%、曾自力 1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刘君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为该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预计未来三个月向刘君基借款不超过 500 万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未来三个月会向股东刘君基借款不超过 5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刘君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为该议案关联方,

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刘君基签署委托行使股东表决权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经刘君基委托,拟将其认购的子公司扬州东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股份的全部表决权委托给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行使。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8,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刘君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为该议案关联方,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拟在《公司章程》中增加“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通过直接或间接控股 50%以上或者其他原因对投资公司实现控制的,可以纳入公司合并会计报表。公司根据需要制定子公司管理制度以对子公司进行有效管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形。

(五) 审议通过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

1. 议案内容

拟制定控股子公司管理制度以规范对子公司的治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形。

(六) 审议通过授权董事会办理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变更事宜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子公司股权转让及公司章程变更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0,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情形。

三、备查文件目录

1、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9 月 19 日